**上海健康医学院VPN服务申请表**

(校内维护人员申请表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部门 |  |
| 申 请 人信 息 | 姓 名 |  | 工 号 |  |
| E-mail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访问资源列表 | IP地址 | 端 口 | 用 途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**VPN服务条款**1. 使用VPN服务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守学校相关规章制度，不得从事违法、违纪、违规活动，否则信息管理中心将及时向学校及公安部门汇报、举报。因违规行为而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违规用户承担责任；
2. VPN服务仅对上海健康医学院各部门开放，各部门可向信息管理中心申请为服务器/网站管理员开通VPN服务。申请时各部门需向信息管理中心提供本部门服务器/网站管理员工作证等有效证件及复印件；
3. VPN账号仅限各部门服务器/网站管理员本人保管使用，不得以任何理由、任何方式将账号转借给他人；
4. 用户不得将VPN服务用于商业及其他用途，不得利用通过本VPN服务获得的校内资源牟利；
5. 严禁VPN用户通过VPN服务获取校内音乐、影视等与教学科研无关的资源；
6. 违反上述规定，信息管理中心有权停止对违规账号提供 VPN 服务。对因违反上述规定造成校园网内资源流失、信息泄漏、服务器损坏等重大事故者，由违规用户及所属部门负全责；对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经济损失，由违规用户承担经济赔偿责任；
7. 本规定由信息管理中心负责解释，信息管理中心保留根据实际情况更改本条款的权力。

申请人（签名）： 日期： |
| 使用时间 | □ 一周 □ 一个月 □ 长期 |
| 部门意见 | （部门主要负责人/分管领导意见） 部门盖章  |
| 信息管理中心意见 |  |
| 备注 |  |